

证券代码：300410

证券简称：正业科技

公告编号：2021-098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部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完成的公告

控股股东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业科技”）于2021年9月23日收到控股股东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业实业”）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且于同日其协议转让给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盛投资”）的部分公司股份已完成第一批44,861,460股的交割，并于2021年9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解质押前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正业实业	是	18,448,629	11.49	5.00	2017年9月12日	2021年9月22日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4,952,939	3.09	1.34	2017年9月20日	2021年9月22日	
		11,176,005	6.96	3.03	2017年11月9日	2021年9月22日	
		4,903,549	3.05	1.33	2018年4月	2021年9月	

					月 24 日	22 日	
		2,518,456	1.78	0.68	2018 年 6 月 7 日	2021 年 9 月 22 日	
		2,861,882	1.57	0.78	2018 年 6 月 25 日	2021 年 9 月 22 日	
	合计	44,861,460	27.95	12.15	—	—	

注：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累计质押数量 (股)	占其当前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
正业实业	115,658,514	31.33	114,416,457	98.93	30.99	18,535,435	16.20	0	0

注：上表中的持股数量为正业实业协议转让 44,861,460 股过户完成后的持股数量。

二、协议转让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正业实业与合盛投资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及《表决权委托协议》，双方并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正业实业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正业科技 79,442,17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21.25%，占公司当时有表决权股份数量比例为 21.28%）转让给合盛投资；同时，正业实业拟将其持有的正业科技 30,682,983 股股份（占公司当时有表决权股份数量比例为 8.22%）于委托期限内无条件、独家且不可撤销地全部委托给合盛投资行使。若本次交易完成，合盛投资将实际控制公司表决权股份数量

110,125,153 股（占公司当时有表决权股份数量比例为 29.50%）对应的表决权，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合盛投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景德镇市国资委”）。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6 日在中登公司完成回购股票的注销事宜，公司股本由 373,845,506 股减少至 369,172,062 股，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369,172,062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 539,900 股后的 368,632,162 股。因公司股本发生变化，上述协议涉及的比例相应变更为：正业实业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正业科技 79,442,17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1.52%，占公司当前有表决权股份数量比例为 21.55%）转让给合盛投资；同时，正业实业拟将其持有的正业科技 30,682,983 股股份（占公司当前有表决权股份数量比例为 8.32%）于委托期限内无条件、独家且不可撤销地全部委托给合盛投资行使。若本次交易完成，合盛投资将实际控制公司表决权股份数量 110,125,153 股（占公司当前有表决权股份数量比例为 29.87%）对应的表决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及〈表决权委托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完成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以及相关公告。

2021 年 7 月 6 日，景德镇市国资委出具《关于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协议受让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关事项的批复》（景国资发〔2021〕34 号）。根据上述批复文件，景德镇市国资委原则同意合盛投资协议受让正业实业持有的正业科技 21.52% 股份，接受正业实业持有的正业科技 8.32% 股份表决权委托（前述比例均为占公司当前总股本和当前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比例），最终获得正业科技控制权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已获景德镇市国资委批复同意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涉及诉讼暨签署〈股份协议转让三方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2021 年 8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涉及仲裁暨签署〈股份协议转让三方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2021 年 8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涉及法院执行暨签署〈股份协

议转让三方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5）、2021年9月4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涉及诉讼暨签署<股份协议转让三方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93）、《关于控股股东涉及仲裁暨签署<股份协议转让三方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94）、《关于控股股东涉及法院执行暨签署<股份协议转让三方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正业实业拟将其持有并质押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的正业科技股票 44,861,460 股股份转让给合盛投资。

后续正业实业将积极推进剩余 34,580,710 股股份转让给合盛投资的进度。

三、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收到正业实业的通知，其协议转让给合盛投资的部分公司股份已完成第一批 44,861,460 股的交割，并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在中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过户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22 日，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前后情况如下：

股东名册	本次交易前持有股份		本次交易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
正业实业	160,519,974	43.48	115,658,514	31.33
合盛投资	0	0	44,861,460	12.15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以及《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股份协议转让三方协议》、《股份协议转让三方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正业实业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分两次进行将其持有的正业科技 79,442,17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1.52%，占公司当前有表决权股份数量比例为 21.55%）转让给合盛投资。本次交易标的股份全部过户至合盛投资名下之日起，正业实业拟将其持有的正业科技 30,682,983 股股份（占公司当前有表决权股份数量比例为 8.32%）于委托期限内无条件、独家且不可撤销地全部委托给合盛投资行使。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完成第一批 44,861,460 股股份交割。

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量为 539,900 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二十二的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故计算表决权基数时将

上述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扣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369,172,062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 539,900 股后的 368,632,162 股。本公告数值均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四、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协议转让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因本次股份转让而违反履行承诺的情形；

2、本次股份转让交易完成后，受让方所持公司股份的变动应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尚未完成，本次交易涉及的后续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 2、《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3、《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3日